

附件 2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 - 2017 年度 )

项目名称：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

本级项目主管部门：台山市交通运输局（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晶莹

联系电话：5535662

填报日期：2018 年 7 月 16 日

2018 年 7 月 16 日

### 1. 项目概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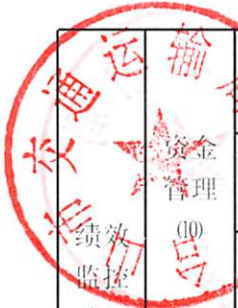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					
项目 主管部门	台山市交通运输 局	联系人	关常欢	电话	5559181	手机	13822317698
		地址	台山市台城街道洪湖路1号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局		邮编	529200	
内容	项目概况情况 (每部分500字以内)						
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情况	《印发台山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台府办〔2010〕123号)第一条第四点:(四)整合原市交通局及其直属事业单位的道路运政、水路运政、公路路政、港口行政等方面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职能,统一划归市交通运输局承担。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建设一个具备称重检测、执法处理、卸载、仓库、停车、治超业务办理等基本功能于一体的流动治超卸货场,促使我市深入开展治超工作,进一步提高治超工作的科技含量,逐步实现“人力治超”向“科技治超”的转变,切实维护我市路产路权的完整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投入指标	行次	合计	上级财政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其他(单位自筹)	
	预算安排	(1)	72.1		72.1		
	项目实际投入	(2)	52.36		52.36		
	实际到位	(3)	52.36		52.36		
	实际支出	(4)	52.36		52.36		
	资金结余	(5)=(3)-(4)	0		0		
	实际到位率	(6)=(3)÷(2)	100%		100%		
	支出实现率	(7)=(4)÷(3)	100%		100%		
	预算完成率	(8)=(4)÷(1)	73%		73%		
	资金实际支出明细内容 (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预算支出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资金支出依据 (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批复文件、流水账号等)	
合计				52.36	/		
1	支付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2017年租金(30214租赁费)		12.1	12.1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SQZFPZ[2017]008765		
2	支付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保安室及零星工程设计费(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9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SQZFPZ[2017]006192		
3	支付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保安室及零星工程监理费(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SQZFPZ[2017]006182		

	4	支付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新装电表箱工程费用（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9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SQZFPZ[2017]008773
	5	支付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建设项目 2017 年租金尾款（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SQZFPZ[2017]008766
	6	财政直接支付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保安亭安装防盗网及不锈钢闸维修费用（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ZJZFPZ[2017]023152
	7	财政直接支付台山市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建设项目检查系统设备费用（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6	台财预（2017）16号；流水账号：ZJZFPZ[2017]020223

## 2. 自评分及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分	自评情况 (每项指标描述在 100 字以内)
合计			98	——
绩效目标 (20分)	前期工作 (5)	项目论证 (1分)	1	项目具有合法手续，环评、施工图设计等具有批复文件。
		申报程序 (2分)	2	项目申报程序合规、合法，申报资料及时、完整。
		组织机构 (1分)	1	项目有专门股室专人跟踪负责。
		制度措施 (1分)	1	项目具备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核算制度。具备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和措施。
	目标设置 (5)	绩效目标完整性 (5分)	4	项目根据总目标分阶段性目标逐年完成任务，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治超场内围墙、保安亭建设、供配电工程及照明、场内地磅检测系统的建设，拟 2018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
		绩效目标科学性 (5分)	5	资金绩效目标明确、合理、细化，根据年度预期进度逐年申请资金预算安排，合理安排资金，细化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目标可衡量性 (5分)	5	项目资金按照年度任务进行量化，包含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绩效 监控 (3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 (3分)	3	2017年到位资金52.36万元,到位率100%。
		资金支付 (3分)	3	2017年实际支付项目金额52.36万元,支出率100%。
		支出规范性 (4分)	4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财政报账等制度支出,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管理 (20分)	实施程序 (15分)	15	项目实施程序规范,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严格执行招投标、建设、验收等相关制度规定,实施方案规范。
		项目监管 (5分)	5	根据财政报账制度以及我局财务管理制度,经检查项目申请资料完整、项目进度如实后进行项目建设资金支出。
绩效 结果 (50分)	项目产出 结果 (20分)	数量结果 (5分)	5	依照建设计划完成2017年目标,完成治超卸货场内围墙、保安亭建设、供配电工程及照明、场内地磅检测系统及其他设备配套建设。
		质量结果 (5分)	5	项目严格按照标准开工建设,未竣工验收。
		成本结果 (5分)	5	已完成2017年建设目标,建设资金成本在预算内。拟2018年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时效结果 (5分)	4	项目按时间节点完成2017年建设目标,拟2018年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项目效益 结果 (24分)	经济效益 (6分)	6	项目完成后,将大大缩短押送超载超限车辆的路程,提高办案效率,提升治超执法效能,更有效期维护我市路产路权的完整。
		社会效益 (6分)	6	行政区域内超限超载率控制在10%以下,干线公路、县乡公路超限超载情况得到有效控制。2017年我局联合公安交警查处超载案件116宗,卸货0.313万吨。
		生态效益 (6分)	6	项目须通过环保验收方可投入使用,保障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影响 (6分)	6	治超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工作,治超卸货场相邻建设中的深茂铁路台山站,车流量大,位置合理,切合我市治超卸载工作的需要,是长期维护我市路产路权的完整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工作场地之一。
	满意度 (6分)	公共属性 (满意度) (6分)	6	已通过市年度考评,对我局落实该项工作评价为“优良”,沿线镇(街)及群众对该项工作评价满意。
	备注: 1. 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并附上述有关佐证材料复印件。 2. 自评得分: 90-100 优秀、80-89 良好、70-79 中等、60-69 及格、59 及以下不及格。			

### 3. 问题及建议

提示：针对各项目，就存在问题及建议如实填写。注意限项限字。

序号	主要问题及原因 (限5条100字以内)	改进计划或建议 (限5条100字以内)
1	由于台城流动治超卸货场的土地属于租赁性质，属于临时设施，台山市发展和改革局不同意立项，无法依程序开展招标，导致前期工作开展缓慢，项目主体工程无法开工建设。	经市政府协调，最终以交通公路建设项目推进该工程。目前已经完成主体工程招投标，签订施工合同，拟2018年下半年建成主体工程并投入使用。

备注：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